

淡江大學 99 學年度第 1 學期課程教學計畫表

課程名稱	高等教育實務	授課 教師	楊 瑩 Chanyang, Ying
	PRACTICE OF HIGHER EDUCATION		
開課系級	教政二高教組 A	開課 資料	必修 單學期 2學分
	TDPBM2A		
學系(門)教育目標			
<p>一、理論與實務兼重，培養教育政策分析、行政領導及教育學術研究與實務人才。</p> <p>二、模組課程設計及能力導向教學，提升學生生涯發展與職場就業競爭力。</p> <p>三、因應社會變遷與教育改革，拓展教育視野，培養學生參與文教事業經營知能。</p>			
學生基本能力			
<p>A. 教育研究與寫作能力：(一)研究方法與設計能力(二)文獻資料蒐集與運用能力。</p> <p>B. 教育政策分析能力：(一)教育政策解說與敘寫能力(二)教育政策批判與改進能力。</p> <p>C. 行政領導與管理能力：(一)教育行政領導能力(二)教育經營管理能力。</p> <p>D. 方案規劃與評鑑能力：(一)教育方案規畫能力(二)教育方案評鑑能力。</p>			
課程簡介	本課程旨在提供學生在高等教育(含技職教育)行政主管部門進行實務學習的機會。		
	This course aims to provide students with opportunities to understand and experience the practical operation of higher education administration.		

本課程教學目標與目標層級、學生基本能力相關性

一、目標層級(選填)：

- (一)「認知」(Cognitive 簡稱C)領域：C1 記憶、C2 瞭解、C3 應用、C4 分析、C5 評鑑、C6 創造
- (二)「技能」(Psychomotor 簡稱P)領域：P1 模仿、P2 機械反應、P3 獨立操作、P4 聯結操作、P5 自動化、P6 創作
- (三)「情意」(Affective 簡稱A)領域：A1 接受、A2 反應、A3 重視、A4 組織、A5 內化、A6 實踐

二、教學目標與「目標層級」、「學生基本能力」之相關性：

- (一)請先將課程教學目標分別對應前述之「認知」、「技能」與「情意」的各目標層級，惟單項教學目標僅能對應C、P、A其中一項。
- (二)若對應「目標層級」有1~6之多項時，僅填列最高層級即可(例如：認知「目標層級」對應為C3、C5、C6項時，只需填列C6即可，技能與情意目標層級亦同)。
- (三)再依據所訂各項教學目標分別對應該系「學生基本能力」。單項教學目標若對應「學生基本能力」有多項時，則可填列多項「學生基本能力」(例如：「學生基本能力」可對應A、AD、BEF時，則均填列)。

序號	教學目標(中文)	教學目標(英文)	相關性	
			目標層級	學生基本能力
1	1.學生能夠瞭解高等教育行政部門的實際業務處理過程	1. Students can understand how the higher education administration is operated.	C2	AB
2	2.學生能瞭解高等教育相關政策是如何規劃、研擬及付諸實施	2. Students can understand how the higher education policy is designed, and put into practice.	C3	ABD
3	3.學生能分析及評量高等教育相關政策的實施成效	3.Students can review and evaluate the performance of higher education policies.	C5	BCD

教學目標之教學策略與評量方法

序號	教學目標	教學策略	評量方法
1	1.學生能夠瞭解高等教育行政部門的實際業務處理過程	分組討論、參觀實習	出席率、報告、討論
2	2.學生能瞭解高等教育相關政策是如何規劃、研擬及付諸實施	分組討論、參觀實習	出席率、報告、討論
3	3.學生能分析及評量高等教育相關政策的實施成效	分組討論、參觀實習、實習日誌	出席率、報告、討論、實習單位評分

授課進度表

週次	日期	內容 (Subject/Topics)	備註
1	09/13	09/18 說明課程安排，並討論本課程赴教育行政部門實習之單位與時間	
2	09/20	09/25 與教育部相關單位主管聯繫，讓學生瞭解教育司各科業務職掌	
3	09/27	10/02 與教育部相關單位主管會晤，安排學生學習及觀摩學習業務	

4	10/04	10/09 學生參與教育部各單位活動，提供所需服務及協助	
5	10/11	10/16 學生與實習單位負責督導人員或主管商討相關工作配合事項	
6	10/18	10/23 教師赴學生實習單位，與教育主管部門進行溝通聯繫	
7	10/25	10/30 學生繳交定期實習日誌，與任課教師進行討論	
8	11/01	11/06 師生與教育主管單位代表討論及檢討學生期中實習表現	
9	11/08	11/13 學生與實習單位主管或負責督導人員進行業務檢討	
10	11/15	11/20 期中考試週(繳交期中實務學習報告)	
11	11/22	11/27 說明高等教育決策過程，讓學生參與計畫或政策草案之研擬與規劃	
12	11/29	12/04 教師與學生會談，瞭解其所面臨之問題	
13	12/06	12/11 師生與教育主管單位代表三方共同檢視學生實習表現	
14	12/13	12/18 學生學習撰寫政策方案草案	
15	12/20	12/25 蒐集相關資訊，檢討實習過程中遭遇問題之解決方法	
16	12/27	01/01元旦，國定假日	
17	01/03	01/08 師生及實習單位代表共同檢視學生實習結果	
18	01/10	01/15 期末考試週(繳交期末中實務學習心得報告)	
修課應注意事項			
教學設備	電腦		
教材課本	高等教育相關法規 教育部統計資料		
參考書籍	高等教育相關法規		
批改作業篇數	篇 (本欄位僅適用於所授課程需批改作業之課程教師填寫)		
學期成績計算方式	◆平時考成績：20.0 % ◆期中考成績： % ◆期末考成績： % ◆作業成績： 30.0 % ◆其他〈實習單位評分〉：50.0 %		

備 考

「教學計畫表管理系統」網址：<http://info.ais.tku.edu.tw/csp> 或由教務處
首頁〈網址：<http://www.acad.tku.edu.tw/index.asp/>〉教務資訊「教學計畫
表管理系統」進入。

※非法影印是違法的行為。請使用正版教科書，勿非法影印他人著作，以免觸法。